



臺灣卷

Chapter 1

淺談琦君〈橘子紅了〉所呈現的意義

前 言

我們所認識的琦君是一位出色的散文家，至於她的小說對我們來說是陌生的，〈橘子紅了〉是琦君難得的小說作品，這篇將近四萬字的中篇小說，原載於民國76年6月號，第32期的《聯合文學》，但隨著電視劇的改編而聲名大噪。

〈橘子紅了〉說的是這樣一個故事：老爺在外當官娶了個交際花當二房，誰知她也像大太太一樣，久婚不孕。大太太遵從老爺的指示，為他尋覓了一個鄉下女孩，這個買來的女孩的重責大任就是要為他們家傳宗接代，這事讓家裡接受新式教育的六叔和姪女十分不苟同。在等待老爺回鄉圓房期間，六叔和三太太之間產生了一段若有似無的情愫。老爺回到城裡不久，三太太懷孕的喜訊也隨著傳到。二太太親自下鄉，要將三太太帶回城裡，表面上是要照顧她，實際上是想監控她。三太太嚇壞了，流產了，她對大太太感到愧疚，最後抑鬱而終。

〈橘子紅了〉是琦君以追敘的方式，以紀念逝世的親人長輩的心情所寫成的小說，曾被改為廣播劇，今又被改編為電視劇演出，可見相當具有戲劇張力。

〈橘子紅了〉的敘事觀點是屬於限知觀點裡以第一人稱配角敘事的。

限知觀點，顧名思義是有所限制的，它不像全知觀點那樣的無所不知、無所不能，它必須受限於敘事人的角度。第一人稱的敘事者，是作者化身為小說中的主角或配角，用第一人稱「我」的形式，親身去演述整個故事的進行，並參與小說人物的交談、動作和對話。第一人稱的角度所以常用，是因為它是最容易藉以去講述故事的一種觀點，其特色就是作者已被揉合於故事中，變成小說人物的一份子，成為推演故事的媒介，除了講述小說裡的「我」對人物事件的所見所聞外，更可以把「我」本身的思想感受、心理活動或對主要人物的看法和感覺，直接而細膩的告訴讀者。

這一類以配角作第一人稱「我」敘事的小說，是表現主角的視點和手段，在這種敘述模式下，作者透過配角這個「我」的觀察和思想去展現有關主角的故事，而建立起讀者對這個「我」的同體感。而這個「我」只能告訴讀者他所看到的、所聽到的有關主角的一切種種，雖然使用此種觀點固然有所限制，但比起其他觀點來，還是僅次於主角敘事較容易引起讀者的親切之感。

〈橘子紅了〉是琦君就她的年少經驗寫成的小說，琦君化身為故事中十六歲的秀娟，以她「純真」的眼睛去看主角令他們難懂的世界。

這個受過新式教育的女子秀娟，慶幸自己不過和秀芬相差兩歲，但卻有著天壤之別的命運。她同情秀芬「要跟一個像她父親一般老的男人過一生世，卻又不能經常在一起，我心中又不由得為她擔起沈重的心事來。也有點怪大媽，她一廂情願地製造這麼一件古里怪氣的事，安排了一個年輕女孩的命運，究竟是憐惜她，還是害了她呢？」¹

以下我們便從秀娟的角度來看看〈橘子紅了〉所呈現的意義。

2

小說所呈現的意義

（一）傳統女性的悲情

長久以來「女子無才便是德」的錯誤觀念一直深植民心，傳統的女性因為沒有機會接受教育，思想封閉，沒有自己的想法；她們無法發掘所長，在沒有一技之長的情況下，當然也無法從事生產，自然經濟就不能自主，一切都要寄生於男人，出嫁前，父親代表著權威；出嫁後，丈夫成了她的天；丈

1 琦君：《橘子紅了》，臺北：洪範書店，2001年5月，頁25。

夫死後，兒子又成了她的寄託，在男系社會權威的控制下，身為從屬地位的女子是卑賤的。

琦君說秀芬「是好幾個舊時代苦命女孩子的揉合。我狠心地讓她承當了更多的苦難。」²

無知的女人其實是最可悲的，小說裡的女人，不論是主張：「女人家一定要做一個賢妻，成全丈夫。」³的大媽；為了保有丈夫而要手段的交際花；還是像秀芬一天到晚忙進忙出，伺候大伯的起居飲食，無微不至，因為大媽要她好好服侍老爺，她說「侍候」兩字，還顯出一副死心塌地的神情。這三位女性共有一位丈夫，各有各的悲情。

傳統觀念的迷思，讓大媽自認為是自己的肚子不爭氣，沒有資格氣丈夫討二房。她遵從丈夫的口信，找一個清白的鄉下姑娘，身體要好，早點給他養個兒子。大媽說：交際花「不會養兒子，再漂亮的花又有甚麼用？」「早點給他養個兒子，我也安下了心。再說，那個交際花也威風不起來了。」⁴雖然大媽像疼女兒般地疼惜著秀芬，但秀芬不過也只是大媽利用的一個工具。

女人與女人之間勾心鬥角的戰爭，也是處在兩性不平等的社會中的另一項悲情。

認命的宿命觀，也是傳統女性的可悲所在，其中還涵蓋了一些迷信的成分。

十八歲的秀芬，小學沒念畢業就休學了。她娘是填房，爹死了，娘就改嫁了。娘死後，跟著沒有血緣關係的哥嫂在一起，日子很難過。哥哥嫂嫂甚麼事都叫她做，還嫌她在家吃閒飯。又嫌她命硬，訂了親，新郎不久得痢疾死了。這樣的望門寡，連做填房都沒人要，只有做偏房的。大媽打聽了她家左鄰右舍都說她又勤快又規矩，就叫人去說媒，她哥嫂一聽就願意了，說好

2 同註一，頁106。

3 同註一，頁15。

4 同註一，頁22。

五百銀元當禮金，以後兩家就不來往了。

「算命先生說她八字太硬，做新娘一定要從豬欄邊進來，對男家才會吉利。新娘衣服外面還得罩件黑布衫，跨進豬欄邊門，把黑布衫脫在門外，晦氣也就攔住在後門外了。」⁵當然從小說的結局來看，這個所謂的化解的方法，也是沒什麼效果。

在秀娟的眼裡，秀芬「對自己沒有一點期望，只是依順著命運的安排，無怨無尤。」⁶秀芬並不抱怨老爺的來去匆匆，「他是當差使的人，公事忙。我哥哥對我講過，凡事都要忍耐。」⁷

秀娟的家教先生對秀娟說：「真可惜了，她沒有你命好，可以讀書。」⁸他指的是秀芬只能做大伯的偏房。秀娟覺得家教先生是個有學問的人，怎麼也相信命呢？

「當初我肯來你們家，是因為記著娘改嫁時對我講的話，娘說：『女人家的命就捏在男人手裡，嫁個有良心的男人，命就好，嫁個壞良心的，命就苦。』我想你們大戶人家的男人總是好的，做小有甚麼要緊？況且一看見你大媽，我就放心了，我原不知還有個姨太的。」⁹

先生常講一些三從四德的故事給秀芬聽，為的就是要她認命，傳統的女人本該認命嗎？秀娟對於一向自作主張，從城裡回來一共不過半個多月的權威大伯。在心中提出了質疑：

她到我們家來，就是要給大伯生孩子，不生孩子，大伯不會再要她，大媽也會不喜歡她了。我心中萌起對她無限的同情。我與她只差兩歲，但我們的處境完全不一樣，我可以無憂無慮地讀書、玩樂，在大媽跟前撒嬌。但她得天天像個大人，

5 同註一，頁26。

6 同註一，頁36。

7 同註一，頁67。

8 同註一，頁32。

9 同註一，頁89.90。

一個千依百順的婦人，命運都繫在生不生孩子上面。然而她要的是愛，她已經在愛大伯了，但大伯會愛她嗎？¹⁰

女人不但擅長等待，還容易滿足，因為她們的生活範圍狹隘，丈夫便是其中心與重心。大伯給大媽的信，仍舊是簡簡單單幾句，最後加了「秀芬均此」四個字，秀芬看了後和大媽看見「賢妻妝次」嘴角笑咪咪是一樣的。

作者在小說中還利用「物件」和「夢兆」做了細節描寫：

大媽到廟裡為秀芬求了一個磁娃娃，秀芬懷孕後，二太太到鄉下說是要把秀芬帶回城裡，秀芬嚇得逃回娘家，被娘家拒絕，回到家後才發現她帶在身上的磁娃娃在她跌跤時給砸碎。

有一次，秀芬夢見在一間空空的屋子裡轉，找不到一扇門，好容易看見一扇邊門，卻又被一枚大釘子釘住，拉不開門。廟裡的法師說，門上有枚釘子是個好兆頭，表示家裡要添丁了。

秀芬流產後，耿耿於懷，覺得對不起太太：「觀世音菩薩給了我娃娃，我不當心砸掉了。我還記得在廟裡求的夢，那扇厚門上給一枚大釘子釘死了，明明是個不吉利的夢，老法師還說是添丁呢，現在不是不準了嗎？」¹¹ 這個情節設計，為迷信之說，不攻自破。

家教先生得知秀芬小產生病後表示：「世間事，都不是人的力量能挽救的，秀芬是個好姑娘，菩薩會保佑她的。萬一有甚麼，也是她前生數定。你也十六歲了，讀了一些書。世上許多事，看去都是不公平的，但我們也不能抱怨。這都是佛家說的因果，都是數定的。」¹²

而同樣接受新式教育的六叔，在秀芬死後卻對秀娟說，不可相信前生數定，「命運是靠自己奮鬥的，幸福是要自己爭取的。先生年紀大了，唸經拜佛，思想古老落伍了。現在是個新的時代，你可不能這樣想法。我不是帶許

10 同註一，頁63.64。

11 同註一，頁85。

12 同註一，頁82.83。

多新書給你看嗎？我認為拜佛是幫你增加自信心和勇氣，不是依靠佛。」¹³

小說中的三位太太的悲劇在於她們不自覺地認同了男性中心意識對女性的價值期待，甚至不曾對於封建包辦婚姻產生質疑，當然也談不上有勇氣提出反擊，甩脫傳統包袱。

在這裡我們見到了在傳統婚姻角色扮演下，喪失自我的女性，她們受到傳統觀念的捆束，甘願淪為男性的附庸，為男性的需求去調整自己，充滿了無法掌握自己命運的不確定感。

儘管一直到五四時期的女性高舉著反傳統、反封建的大旗，其自我意識逐漸被鼓吹、被喚醒，但是她們仍舊有著共同的普遍重視傳統的時代特性，宿命地把愛情和婚姻視為生活的重心，可以想見她們在開闢這條女性解放的道路時，是何等地艱難和狹窄。

（二）女性受教育的必要

秀芬雖然只念到小學四年級就被退學了，但是卻認得不少字，她一直背著哥哥嫂嫂偷偷看書，有一次不小心被嫂嫂看見了，嫂嫂把書都燒掉了。

老爺知道秀芬會認得一些字很高興，他要秀芬再跟著秀娟讀書寫字，他說會寄些淺的故事書給她看。男人喜歡有見識的女子，卻又害怕女子有見識後，就會有主張。

大媽雖然不反對秀娟教秀芬讀書認字，但卻對秀芬說：「說實在的，女人家少認幾個字也好，像我這樣的，心裡頭清靜，甚麼也不想了。」¹⁴這話卻是從另一個角度，肯定了讀書識字的重要性。男人說話沒有女人插嘴的餘地，因為女人沒有受教育，沒見識。女人一旦接受了教育，有了自我的主見與看法，首先大亂的一定是她心中的疑惑，她必定要和過去傳統根植在她心中已久的傳統約制交戰，心裡頭當然是「不清靜」了。

鴉片戰爭以後，西風東漸，有些人開始意識到中國各方面的落後，與婦

13 同註一，頁101.102。

14 同註一，頁40。

女的不受教育有直接或間接的關係。清如在〈論女學〉一文中開頭就說：「女學興廢，綜其關繫大要，約有五端：一曰體質之強弱，二曰德性之賢否，三曰家之盛衰，四曰國之存亡，五曰種族之勝敗。」¹⁵梁啟超先生更是語重心長地說：「推極天下積弱之本，則必自婦人不學始。」¹⁶這兩段話確實言之有理。女性人口占了全國總人口的半數，怎可等閒看待！

自光緒20年，甲午戰爭之後，才有興辦女子學校的運動；江蘇金一的《女界鐘》，在光緒29年出版，是一部鼓吹女權與革命的書，書中極力宣傳女子應受教育及其受教育的重要性。

辛亥革命爆發後，女權運動隨即趁勢展開，而中國女性教育的解放，也因為該運動的鼓吹與推動，而大見效果。中國女性的生活在此時有了很大的轉變，而「五四」是一個相當重大的關鍵。

受到「五四」思潮的影響，女作家筆下出現了接受教育洗禮，而正視自我存在價值意義的女性，在那些作品中，我們不難發現為什麼許多鼓吹應該重視女子教育的人會認為：「『教育』是解決『女子問題』，達到『婦女解放』的根本。」¹⁷冰心在關注女性命運的問題上，直接點出了封建性的根源，告訴讀者唯有「教育」才是解放女性的途徑。

（三）婚姻當以愛情為基礎

六叔，周平，二十歲，現在是城裡師範學校的學生。以前和秀芬兩人念同一所小學，秀芬低他兩屆，有一次秀芬在學校後山採山楂果跌下來，跌破了額角，流了不少血，是六叔看見把她帶回家，還幫她擦藥。秀芬說六叔是全校學行兼優的好學生，加上他對學弟妹都很和氣，所以大家都很喜歡他。

有一次在橘園裡，六叔給秀芬一個梨，說不要跟她分梨。秀芬對秀娟

15 李又寧、張玉法：《近代中國女權運動史料（1984—1911）》，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民國64年10月，頁556。

16 前引書，頁549。

17 喻蓉蓉：《五四時期之中國知識婦女》，臺北：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76年6月，頁57。

說：我怎麼不難過？我們怎麼能不分離呢？

有一天晚上，大媽對六叔說希望大伯早一點回來和秀芬成親，以免秀芬心不定，六叔了解大媽的意思，馬上表示以後不會常回鄉下來了。

秀芬夾在老爺和六叔之間，對於愛情她感到疑惑。她對秀娟說：「你大伯來了，我起初真想逃走。沒想到他待我也那麼和氣，他那滿口的濃茶與香菸味薰到我臉上，我就作不了主了。躺在他被窩裡，就像躲在一個沒有風、沒有雨的山洞裡，暖和又安心。但是一到白天，爬出山洞，他就像高高站在山頂上，看也不看我一眼了。那時，我就會想念六叔。若是跟著他，就完全不一樣了。他會教我讀書寫字，帶我爬山釣魚下棋。那該多快樂。但我那裡會有那樣好的命，我的命已經捏在你大伯手裡了。因此我只好一心一意地等生孩子，等他回來，等孩子長大了過平平安安的日子。那裡想到胎會掉，他也不再理我了！」¹⁸

秀娟在心中又怨起逍遙在遠方的大伯，「他可曾想到他的冷漠與自私，給予秀芬精神與肉體上的折磨有多大？他收到我的信後，究竟會不會兼程趕回？純潔的秀芬，她貢獻了全部的愛，真個抱著一夜夫妻百夜恩的痴情。而大伯只不過是要她為他生個男孩，回去以後，連一封信都吝惜地不給她寫，秀芬為這樣一個陌生的薄情人，病到這步田地是值得的嗎？而六叔？明明對秀芬一見鍾情，卻是相見已晚，單是在橘園裡他對她的注視神情，就可看得出來。但因彼此礙於身分，不得不強自壓制。我知道秀芬的心情是非常複雜，也非常迷茫的。她可能自己也分不清愛的是大伯還是六叔，為甚麼她盼望大伯回來，又那麼希望見到六叔呢？」¹⁹

秀芬迷失在愛情與婚姻的徬徨中，也許正因為不曾談過愛情，所以也就不明白婚姻的基礎是愛情。

秀娟在生氣大伯之餘，也不免怪大媽。如果她不把秀芬討進來，她可能會遇到一個心愛的如意郎君，一夫一妻，生兒育女。

18 同註一，頁90.91。

19 同註一，頁88.89。

秀芬往生後，秀娟在收拾她的東西，發現木箱裡有六叔送給她的一本筆記本，第一頁上寫著：「給秀芬寫生字，一天認兩個字也好。」第二頁是六叔用鉛筆畫的自畫像。

清末以後，西方婚姻自由的觀念傳入中國，到了五四時期，知識份子接受新思潮的激盪與影響，開始對傳統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質疑並反抗，他們要爭取的是自由的戀愛婚姻。

在當時的女性小說中，我們見到知識女性因為受到新思潮——「戀愛自由」、「婚姻自主」的影響，越來越多的人反抗不自由的舊式婚姻，退婚、逃婚或以生命抗議的事例層出不窮，父母代定的專制或買賣式的婚姻，往往造成無愛的婚姻以及有愛情但不得結婚的痛苦，因此受到嚴重的抨擊。為彌補舊式婚姻的缺陷，戀愛自由便成為她們追求的目標。當時瑞典女作家愛倫凱（Ellen Key）所主張的戀愛理論，高唱以戀愛為主的婚姻，影響了中國的婚姻觀念：「無論怎樣的婚姻，有戀愛的便是有道德，即使經過法律手續的婚姻，沒有戀愛總是不道德的。」²⁰

女性的生活與地位受到傳統婚姻制度的束縛，其不幸絕大部分來自婚姻與家庭。我們要要求所謂的男女平等，就必須改變女性在婚姻生活的不合理的情況。當時的知識女性有變革自己命運的決心，婚姻自主成為女性解放的重要課題。

在當時為著經濟利益而結婚的女性還算不少，當然女性依賴男性的傳統性的社會心理，和女性無法在經濟上獨立，有著直接的關係。

把婚姻當成交易，把自己的幸福寄託在男人的金錢上，這種金錢婚姻，是會使女性徹底的物化、俗化，而這也一直是中國長期封建社會婚姻的主要特徵。

在過去有太多因為長輩代訂、政治因素、甚至是利益輸送而結成的夫妻，這種婚姻一定是痛苦的，作者似乎有意在小說中直接或間接地宣揚志同道合的愛情的的重要性——唯有有著共同語言的終身伴侶，才能在生活中與事業

20 同註一，頁159。